

大连晨鑫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长、总经理被动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连晨鑫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今日收到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冯文杰先生关于被动减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获悉冯文杰先生委托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设立并管理的“盛荣2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减持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被动减持股份的基本情况

1、减持方：冯文杰先生委托设立的云南信托盛荣2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减持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票。

3、本次减持情况：2019年3月21日，冯文杰先生委托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设立并管理的“盛荣2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减持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9,76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8%，具体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金额 (元)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数量 (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盛荣2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集中竞价	2019年3月21日	35,066,640.00	3.5929	9,760,000	0.68%

二、本次减持前后的持股数量及比例

本次减持前，冯文杰先生通过云南信托盛荣2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间接持有公司股份9,76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68%；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个人账户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207,2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15%；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合计11,967,2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84%。

本次减持后，冯文杰先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个人账户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207,2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15%。

(注：本公告中比例(%)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的原因造成。)

三、其他说明

1、本次减持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及业务规则的规定。

2、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2017年9月21日，公司发布了《关于董事、总经理增持公司股票计划的公告》，冯文杰先生承诺其在增持期间及增持计划完成后六个月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冯文杰先生于2018年9月20日完成增持计划，截至2019年3月20日，上述六个月禁售期已届满。本次被动减持，不会导致冯文杰先生存在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不一致的情况。

3、本次减持公司股份前，已按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详见公司于2019年2月28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长、总经理可能被动减持公司股票的预披露公告》。

四、备查文件

1、冯文杰先生出具的《关于减持大连晨鑫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大连晨鑫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二日